

证券代码:600309 证券简称:万华化学 公告编号:临2024-35号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烟台产业园MDI、TDI等一体化装置**  
**停产检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化工企业生产特点,为确保生产装置安全有效运行,按照年度检修计划,烟台产业园MDI(110万吨/年)、TDI(30万吨/年)等一体化装置及相关配套装置将于2024年7月16日开停检修,预计检修45天左右。  
本次停产检修是根据年度计划进行的例行检修,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特此公告。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7月10日

**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副本)遗失公告**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7年09月25日颁发的流水号为:000000019482山西证券券业有限公司北京裕丰路证券营业部(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113MA017AHR23)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副本)不慎遗失,声明作废。  
特此公告。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裕丰路证券营业部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为旗下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签署的销售补充协议,从2024年7月10日起,申万宏源新增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自2024年7月10日起,投资者可通过申万宏源办理以下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投、转换等业务。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基金开始时间	基金申购时间	基金赎回时间
004868	平安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A类)	是	是	是
004869	平安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C类)	是	是	是
004866	平安沪深300ETF(场内申购)基金(LOF)(A类)	是	是	是
004867	平安沪深300ETF(场内申购)基金(LOF)(C类)	是	是	是

二、重要提示  
1. 定投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业务。上述列表开通定投业务的基金每期最低扣款金额以基金公告为准,销售机构可根据需要设置等于或高于基金公告要求的最低扣款金额,具体最低扣款金额以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2. 基金转换是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届时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且由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办理注册登记的其他基金的基金份额的行为。基金转换业务规则与转换业务的收费计算公式参见本公司网站的《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开放式基金转换业务规则说明的公告》。  
三、费率优惠  
投资者通过申万宏源申购或定期定额申购、转换上述基金,享受费率优惠,优惠活动解释权归申万宏源所有,请投资者咨询申万宏源。本公司对其申购费率、定期定额申购费率、转换业务的申购补差费率均不设折扣限制,优惠活动的费率折扣由申万宏源决定和执行,本公司根据申万宏源提供的费率折扣办理,若费率优惠活动内容变更,以申万宏源的活动公告为准,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23  
网址:www.swhysc.com  
2.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00-4800  
网址:fund.pingan.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销售机构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及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为旗下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西部”)签署的销售补充协议,从2024年7月10日起,申万西部新增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自2024年7月10日起,投资者可通过申万西部办理以下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投、转换等业务。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基金开始时间	基金申购时间	基金赎回时间
004868	平安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A类)	是	是	是
004869	平安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C类)	是	是	是
004866	平安沪深300ETF(场内申购)基金(LOF)(A类)	是	是	是
004867	平安沪深300ETF(场内申购)基金(LOF)(C类)	是	是	是

二、重要提示  
1. 定投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业务。上述列表开通定投业务的基金每期最低扣款金额以基金公告为准,销售机构可根据需要设置等于或高于基金公告要求的最低扣款金额,具体最低扣款金额以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2. 基金转换是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届时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且由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办理注册登记的其他基金的基金份额的行为。基金转换业务规则与转换业务的收费计算公式参见本公司网站的《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开放式基金转换业务规则说明的公告》。  
三、费率优惠  
投资者通过申万西部申购或定期定额申购、转换上述基金,享受费率优惠,优惠活动解释权归申万西部所有,请投资者咨询申万西部。本公司对其申购费率、定期定额申购费率、转换业务的申购补差费率均不设折扣限制,优惠活动的费率折扣由申万西部决定和执行,本公司根据申万西部提供的费率折扣办理,若费率优惠活动内容变更,以申万西部的活动公告为准,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23  
网址:www.swhysc.com  
2.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00-4800  
网址:fund.pingan.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销售机构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及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7月10日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7月10日

## 关于中银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A类份额、B类份额暂停通过工商银行办理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07月1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中银货币
基金代码	484802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送出日期	2024年7月10日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自2024年07月12日起,本基金A类份额、B类份额暂停通过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工商银行”)办理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在上述业务暂停期间,本基金A类份额、B类份额的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本基金A类份额、B类份额恢复办理上述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投资者如欲了解详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bocim.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88-5566;021-38834788。

## 关于鑫元安鑫货币市场基金 调整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限额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7月1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鑫元安鑫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td>鑫元安鑫</td>	鑫元安鑫
基金代码 <td>019726</td>	019726
基金管理人名称 <td>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td>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送出日期 <td>2024年7月10日</td>	2024年7月10日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自2024年7月10日起,本公司对本基金相关业务限额进行调整,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

##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长盛上证5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终止上市的提示性公告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已于2024年7月9日在《证券时报》和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csfund.com.cn)发布了《关于长盛上证5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终止上市的公告》。为了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益,现发布关于长盛上证5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终止上市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和《长盛上证5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关于长盛上证5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终止及基金财产清算的公告》的相关约定,基金管理人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长盛上证5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以下简称“本基金”)终止上市交易,并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长盛上证5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终止上市的决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4]185号)同意。本基金将于2024年7月12日终止上市。现将本基金终止上市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终止上市基金的基本信息  
基金全称:长盛上证5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简称:长盛上证50指数(LOF)基金代码:502040基金场内简称:上50LOF基金份额单位:证券简称:上证50LOF基金终止上市:2024年7月12日终止上市上市的主营内容

##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华宝现金添益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增加 D类基金份额并修改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和《华宝现金添益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4年7月11日起,增设华宝现金添益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D类基金份额,并相应修改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相关条款。现将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D类基金份额的情况

1. 增设基金份额类别  
增加D类基金份额后,本基金将设A类、B类和D类基金份额三个基金份额类别。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为场内份额,B类、D类基金份额为场外份额。A类基金份额仅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购、赎回和上市交易,B类、D类基金份额在场外申购和赎回。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净值为每份100.00元人民币,B类、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净值为每份1.00元人民币。

2. 三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设置基金代码,分别公布A类基金份额的每百份基金已实现收益、B类及D类基金份额的每万份基金已实现收益和三类基金份额的七日年化收益率。

3. 投资者可以自主选择A类、B类或D类基金份额对应的基金代码进行申购。D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代码为“021809”,基金简称为“华宝添益D”。

(二)基金合同的登记

A类基金份额的登记机构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B类及D类基金份额的登记机构为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除非基金管理人另行公告,本基金不同基金份额类别之间不能相互转换。

(三)D类基金份额的管理费、托管费与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A类、B类和D类基金份额适用相同的管理费率、托管费率。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费率为0.25%。

(四)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1. 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将通过基金管理人指定的销售机构进行。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情况变更或增减销售机构,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基金投资人应当在销售机构办理基金销售业务的营业场所或按销售机构提供的其他方式办理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2. 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采用“确定价”原则,即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价格以每份基金份额1.00元的价格进行计算。

3. 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基金合同另有约定外,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和赎回费。但是,在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为确保基金平稳运作,避免诱发系统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应当对当日单个基金份额持有人申请赎回基金份额超过基金总份额1%以上的赎回申请(超过该总份额1%的部分)征收1%的强制赎回费用,并将上述赎回费用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1)在满足相关流动性风险管理要求的前提下,当本基金持有的现金、国债、中央银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券以及5个交易日内到期的其他金融工具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合计低于5%且偏离度为负时;

(2)当本基金前10名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份额合计超过基金总份额50%,且本基金投资组合中现金、国债、中央银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券以及5个交易日内到期的其他金融工具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合计低于10%且偏离度为负时。

基金管理人将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上述做法无益于基金利益最大化的情形除外。

4. 巨额赎回的情形及处理方式  
为体现赎回申请占基金资产的实际比例及其影响,在认定巨额赎回的过程中,应将每100份D类基金份额折算为1份A类基金份额。

(五)表决权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由基金份额持有人组成。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每一份A类基金份额与每100份B类或D类基金份额拥有同等的投票权。

(六)收益分配方式  
1. 本基金的同一类别内的每份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2. 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采用“每日分配、按月支付”的原则。根据每日基金收益情况,以每万份基金已实现收益为基准,为投资人每日计算当日收益并分配,每日分配所得收益参与下一日的收益分配,每月集中支付。每日进行收益计算并分配时,每月累计收益支付方式只采用红利再投资方式,投资人可通过赎回D类基金份额获得现金收益;若投资人在每月累计收益支付时,其累计收益为正,则为投资人增加相应的基金份额;其累计收益为负,则缩减投资人基金份额。投资人赎回基金份额时,其对应收益将立即结清;若收益为正值,则为投资人赎回基金款中扣除。投资人当日收益分配的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小数点后第3位按去尾原则处理;

通常情况下,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每月例行对累计实现的收益进行结转;对于可支持按日支付的销售机构,经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协商一致后可按日支付,按日支付的收益结转基金管理人不再另行公告;

3. 本基金根据每日收益情况,将当日收益全部分配,若当日已实现收益大于零时,为投资人登记收益;若当日已实现收益小于零时,为投资人记收收益;若当日已实现收益等于零时,当日投资人不记收益;

4. 当日申购的基金份额自下一个工作日起享有基金的收益分配权益;当日赎回的基金份额及其对应的基金份额自下一工作日起,不享有基金的收益分配权益;

5. 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七)D类基金份额的每万份基金已实现收益和七日年化收益率公告  
1. 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的首笔申购的确认日后(含当日),D类基金份额的每万份基金已实现收益和七日年化收益率将按照相关计算方法,并自确认日的次日起于每个开放日,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D类基金份额每万份基金已实现收益和七日年化收益率;若遇法定节假日,应于节假日结束后第二个自然日,披露节假日期间D类基金份额每万份基金已实现收益、节假日最后一日的七日年化收益率;以及节假日后首个开放日D类基金份额每万份基金已实现收益和七日年化收益率。

D类基金份额的每万份基金已实现收益和七日年化收益率的计算方法如下:  
(1)D类基金份额每万份基金已实现收益  
D类基金份额每万份基金已实现收益=当日D类基金份额已实现收益/当日D类基金份额总额\*10000  
其中,当日D类基金份额总额包括截止上一工作日(包括节假日)未结转份额。  
(2)七日年化收益率  
D类基金份额按日结转的七日年化收益率的计算公式为:  
按日结转的七日年化收益率= $[\prod_{i=1}^7(1+\frac{R_i}{10000})]^{360/7}-1$ ,其中  
其中,Ri为最近7个自然日(包括计算当日)的D类基金份额每万份基金已实现收益。  
七日年化收益率采用四舍五入保留至小数点后三位。

(八)基金合同终止情形发生时,应当按照法律法规和本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对基金财产进行清算。基金财产按下列顺序清偿:

1. 支付清算费用;  
2. 交纳所欠税款;  
3. 清偿基金债务;  
4. 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比例进行分配(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每一份A类基金份额与每100份B类基金份额或D类基金份额拥有平等的分配权)。  
基金财产未按前款1—3项规定清偿前,不分配给基金份额持有人。

二、D类基金份额申购金额及赎回份额的限制

1. 投资者通过销售机构首次申购(含定投)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单笔最低金额为0.01元人民币,追加申购(含定投)单笔最低金额为0.01元人民币。  
2. 投资者可将其全部或部分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赎回。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赎回按照份额进行赎回,申请赎回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单笔赎回份额不得低于0.01份。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或赎回后在销售机构保留的D类基金份额余额不足0.01份的,在赎回时需一次全部赎回。  
3. 基金转换遵循“份额转换”的原则,转换申请份额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投资者可将其全部或部分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转换或转出为同一销售机构的另一只基金,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单笔转换转出申请不得少于0.01份。基金转换只适用于在同一销售机构购买的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开通了转换业务的各基金品种之间。  
4. 为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基金管理人可以依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在特定市场条件下暂停或者拒绝接受一定金额以上的资金申购,具体以基金管理人的公告为准。

5.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份额和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6. 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取设定申购金额或申购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具体请参见相关公告。

三、D类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等业务办理的销售机构  
目前在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通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的开户、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投等业务。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 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www.cnhstock.com  
客户网址:400-820-9898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7月10日

基金份额持有人姓名	基金份额持有比例	赎回日期
一、基金名称	华宝现金添益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	2024年7月10日
二、基金代码	021809	
三、基金简称	华宝添益D	
四、基金管理人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五、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六、基金申购	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将通过基金管理人指定的销售机构进行。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情况变更或增减销售机构,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基金投资人应当在销售机构办理基金销售业务的营业场所或按销售机构提供的其他方式办理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七、基金赎回	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采用“确定价”原则,即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价格以每份基金份额1.00元的价格进行计算。	
八、基金转换	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将通过基金管理人指定的销售机构进行。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情况变更或增减销售机构,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基金投资人应当在销售机构办理基金销售业务的营业场所或按销售机构提供的其他方式办理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九、基金申购	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将通过基金管理人指定的销售机构进行。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情况变更或增减销售机构,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基金投资人应当在销售机构办理基金销售业务的营业场所或按销售机构提供的其他方式办理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十、基金赎回	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采用“确定价”原则,即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价格以每份基金份额1.00元的价格进行计算。	
十一、基金转换	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将通过基金管理人指定的销售机构进行。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情况变更或增减销售机构,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基金投资人应当在销售机构办理基金销售业务的营业场所或按销售机构提供的其他方式办理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十二、基金申购	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将通过基金管理人指定的销售机构进行。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情况变更或增减销售机构,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基金投资人应当在销售机构办理基金销售业务的营业场所或按销售机构提供的其他方式办理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十三、基金赎回	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采用“确定价”原则,即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价格以每份基金份额1.00元的价格进行计算。	
十四、基金转换	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将通过基金管理人指定的销售机构进行。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情况变更或增减销售机构,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基金投资人应当在销售机构办理基金销售业务的营业场所或按销售机构提供的其他方式办理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十五、基金申购	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将通过基金管理人指定的销售机构进行。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情况变更或增减销售机构,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基金投资人应当在销售机构办理基金销售业务的营业场所或按销售机构提供的其他方式办理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十六、基金赎回	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采用“确定价”原则,即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价格以每份基金份额1.00元的价格进行计算。	
十七、基金转换	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将通过基金管理人指定的销售机构进行。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情况变更或增减销售机构,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基金投资人应当在销售机构办理基金销售业务的营业场所或按销售机构提供的其他方式办理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十八、基金申购	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将通过基金管理人指定的销售机构进行。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情况变更或增减销售机构,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基金投资人应当在销售机构办理基金销售业务的营业场所或按销售机构提供的其他方式办理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十九、基金赎回	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采用“确定价”原则,即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价格以每份基金份额1.00元的价格进行计算。	
二十、基金转换	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将通过基金管理人指定的销售机构进行。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情况变更或增减销售机构,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基金投资人应当在销售机构办理基金销售业务的营业场所或按销售机构提供的其他方式办理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二十一、基金申购	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将通过基金管理人指定的销售机构进行。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情况变更或增减销售机构,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基金投资人应当在销售机构办理基金销售业务的营业场所或按销售机构提供的其他方式办理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二十二、基金赎回	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采用“确定价”原则,即D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价格以每份基金份额1.00元的价格进行计算。	